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关于做好首届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江苏选拔赛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园区）人社局、江北新区党群工作部，各有关单位：

现将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首届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江苏选拔赛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函〔2023〕186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全面掌握。举办首届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是我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培养造就青年科技人才的重要举措。此次大赛要求高、时间紧、任务重，请各区务必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向局主要及分管领导汇报相关工作情况，认真学习通知有关精神要求，全面掌握大赛赛制、参赛条件等内容，积极做好参赛项目征集推荐

工作，并以此次赛事组织为契机，全面摸排梳理本地区优秀青年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队伍情况。

二、广泛发动，联合推进。请各区立足本区特色及优势产业，紧紧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海洋开发与应用、综合（其他）行业等7个赛道，积极会同区组织（人才）、工信、科技、发改、农业农村等有关部门，联合开展报名组织工作，广泛宣传发动，深入发掘符合条件的企业、团队和人才，鼓励各类创新创业博士后人才参赛报名。

三、认真组织，争先奖优。请各区（园区）认真做好参赛组织工作，对报名企业和个人做好一对一指导服务。在大赛中获奖的在站博士后，可优先给予市“两项资助”，并优先推荐省卓越博士后计划。在大赛中获奖的出站博士后，其所办企业，可优先设立市级准博站，并优先推荐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对组织参赛成绩突出的区（园区），将给予通报表扬。

请各区（园区）认真把握大赛参赛条件，仔细审核、严格把关，推荐3个以上创新赛参赛项目和1个以上创业赛参赛企业，并于6月27日前汇总报送至市人社局。市人社局对推荐材料进行汇总审核，择优报送至省人社厅。

联系人：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季斌 王楚恬

联系电话：68788058、68788318

附件：《关于做好首届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江苏选拔赛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函〔2023〕186号）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6月15日

